

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与监测（二期基础设施）（项目名称）第二
标段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QF-GCZB-2024010）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怀化市, 沅陵县

一、招标条件

本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与监测（二期基础设施）第二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704万元，招标人为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 管护系统:新建管理站1个、疫源疫病监测点2个，全天候物种保护视频监控点10个重要道口监控点30个、人为活动密集区监测点8个，购置远程控制中心设备1套、分控中心设备3套，购置疫源疫病监测设备1套、管理站设备1批。2. 巡护系统:巡护道路改造18km，巡护步道维修改造10km，购置巡护皮卡车2辆、北斗系统智能巡护数据采集终端30部，多旋翼无人机2台、野外巡护装备2套。3. 监测系统:购置科研设备1批、无人机航空监测站2个科研监测野外设备1批。4. 公众教育系统:建设野外生态宣教点2处及附属设施，建设引导解说牌1套、教育解说牌1套，购置电子解说设备一批。投资和建设内容详见附件。项目建设期为2年。招标编号：HNQF-GCZB-2024010。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与监测（二期基础设施）第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与监测（二期基础设施）第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次招标投标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

(1) 资质条件：1.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包含园林范围并处于有效期；

1.2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2)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如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12 月-2024 年12 月，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独立承担过单项合同额在352万及以上的公园项目业绩。

(说明：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完成该项目能力的证明材料，仅能设置一项且不得超过招标项目规模的 50%)

(4) 信誉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5) 项目经理（建造师，下同）资格：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3.4

其他要求：(6) 技术负责人资格：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园林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7)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拟任项目部主要人员有项目负责人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质量员 1 人；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投标截止前近一年连续三个月由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

明，且不得在其它项目中任职。中标后若查出有在建项目，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依法依规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8) 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承担本项目设计或监理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2月23日 09时00分到2025年01月17日 09时29分

获取方式：登录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平台（<http://ggzy.huaihua.gov.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1月17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平台（<http://ggzy.huaihua.gov.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1月17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在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huaihua.gov.cn>）上公开 进行开标

七、其他

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怀化市沅陵县发展和改革局 07452221577。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地 址：沅陵县沅陵大道工业集中区高岩生活服务区内

联 系 人：候先生

电 话：135745807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七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盈口乡刘塘路鹤州公馆二栋二楼205-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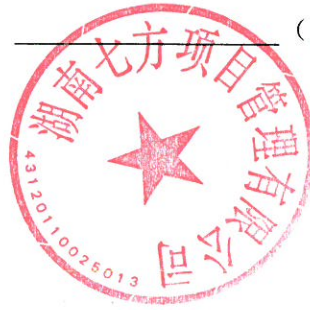
联 系 人： 郑先生

电 话： 0745-2256860

电子邮件： hnqfgl@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与监测（二期基础设施）（项目名称）第二
标段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 招 标 项 目

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与监测（二期基础设施）（项目名称）已由
湖 南 省 林 业 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湖南省林业局关于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
保护区保护与监测(二期基础设施)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湘林规函（
2024） 114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
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财政配套

（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中央预算内投资80%，地方财政配套20%，招标
人为 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第二标段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保护与监测（二期基础设施）第二标段。

2.3 建设地点：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沅陵县)。

2.4

规模：1. 管护系统:新建管理站1个、疫源疫病监测点2个，全天候物种保护视频
监控点10个重要道口监控点30个、人为活动密集区监测点8个，购置远程控制中
心设备1套、分控中心设备3套，购置疫源疫病监测设备1套、管理站设备1批。2
. 巡护系统:巡护道路改造18km，巡护步道维修改造
10km，购置巡护皮卡车2辆、北斗系统智能巡护数据采集终端30部，多旋翼无人
机2台、野外巡护装备2套。3. 监测系统:购置科研设备1批、无人机航空监测站2
个科研监测野外设备1批。4. 公众教育系统:建设野外生态宣教点2
处及附属设施，建设引导解说牌1套、教育解说牌1套，购置电子解说设备一批

。投资和建设内容详见附件。项目建设期为2年。招标编号：HNQF-GCZB-2024010。

2.5 计划工期：180（日历日，下同）；

2.6

招标范围：新建管理站业务用房及附属房484.17平方，疫源疫病监测点业务用房85.79平方，观景亭一个，解说标识系统，生态小径，巡护道提质改造，巡护步道维修改造。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施工标段。（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标段划分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

（1）资质条件：1.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包含园林范围并处于有效期；

1.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2）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如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3）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21 年12 月-2024 年12 月，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独立承担过单项合同额在352万及以上的公园项目业绩。

（说明：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完成该项目能力的证明材料，仅能设置一项且不得超过招标项目规模的 50%）

（4）信誉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5）项目经理（建造师，下同）资格：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

3.4

其他要求：（6）技术负责人资格：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园林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7）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拟任项目部主要人员有项目负责人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质量员 1 人；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投标截止前近一年连续三个月由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在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且不得在其它项目中任职。中标后若查出有在建项目，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依法依规对其进行相应处罚。

（8）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承担本项目设计或监理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 9 时（北京时间，下同）起，登录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平台（<http://ggzy.huaihua.gov.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潜在投标人须先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并获取 CA 证书后自行在交易平台中下载招标文件。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 9 时 30 分 ,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平台 (<http://ggzy.huaihua.gov.cn>)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在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ggzy.huaihua.gov.cn>) 上公开 进行开标, 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

7.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II。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 上发布。

9. 评标办法

本次本次招标活动接受怀化市沅陵县发展和改革局 (行政监管部门) 的监督, 联系方式 0745-2221577。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湖南借母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湖南七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沅陵县沅陵大道工业集中区高岩生活服务区 地 址: 怀化市鹤城区盈口乡刘塘路鹤州公馆二栋二楼

联系人: 候先生 项目负责人 禹女士

电 话: 13574580777 电 话: 07452256860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